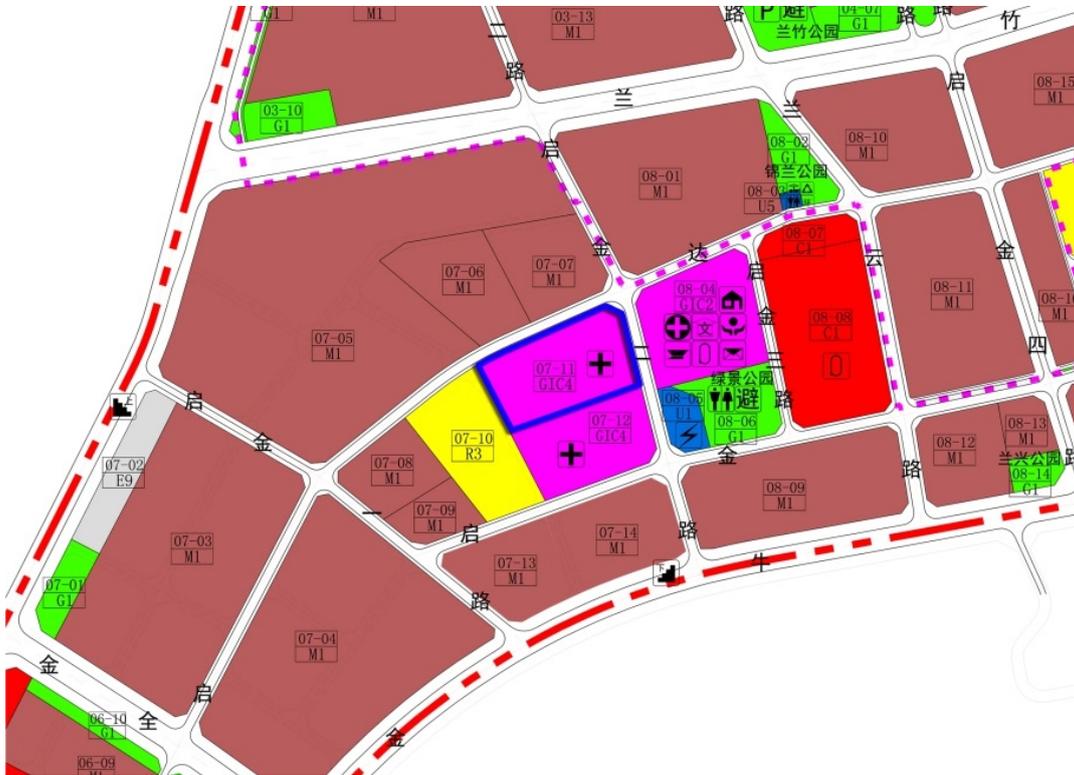


#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关于 [出口加工区地区]法定图则 07-11 地块 规划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2019 年第 15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坪山区[出口加工区地区]法定图则 07-11 地块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7-11	GIC4	医疗卫生用地	22102	--	--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 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 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日